

证券代码：831006

证券简称：久易股份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安徽久易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1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安徽久易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3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张成武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开、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制度》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制度》及有关的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现结合2023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公司监事会拟定了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3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拟定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计划，公司拟定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符合《证券法》要求的审计机构，在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公司综合考虑审计业务合作的连续性、对公司的了解程度等因素，拟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暂时不对以前年度形成的利润进行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报出公司 2021-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符合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要求，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相关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现将上述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以供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使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出具了《安徽久易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公司内控制度运行情况，对公司2023年12月31日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安徽久易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安徽久易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安徽久易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3月19日